

#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 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合同编号：中洲宏腾 ST【造价】2026-006

工程名称：汕头市下蓬中学校史文化宣传制作安装项目

委托人：汕头市下蓬中学

咨询人：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 1 月 16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汕头市下蓬中学

咨询人（全称）：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工程名称：汕头市下蓬中学校史文化宣传制作安装项目

2. 工程地点：汕头市下蓬中学

3. 服务类别：预算审核服务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委托人提供完整资料开始实施，至咨询人提供咨询报告之日终结。

三、咨询酬金

本项目的造价咨询费为：2000.00元，（大写：贰仟元整），咨询服务费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规定计取。

四、咨询工作事项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五、词语定义

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工作中自然终止。

八、其他

本项目由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授权在汕头当地开设的分公司办理汕头区域造价咨询服务、发票开具及费用收取等相关工作。

委 托 人：（盖章）汕头市下蓬中学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gent for Shantou Xiaopeng Middle School.*

咨 询 人：（盖章）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gent for Zhongzhou Hongteng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 Ltd.*



开户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帐 号：802880100056023

汕头市下蓬中学校史文化宣传制作安装项目

服务合同授权委托书

致：汕头市下蓬中学： 兹授权“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为我公司代理单位，代表我公司就下表所列项目（合同）与贵单位进行谈判、协商有关委托合同条款及细则，该项目有关的造价咨询合同价款由我公司代理单位代收，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全由我公司代理单位承担。		
项目名称	汕头市下蓬中学校史文化宣传制作安装项目	
合同编号	中洲宏腾 ST【造价】2026-006	
合同工作内容	预算审核服务	
授权单位	代理单位	
 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盖章）	
	负责人	 （签章）
	开户行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
	开户名称	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账号	802880100056023	
授权日期		
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为项目合同附件。 2、委托书内容要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3、委托书不得转让、买卖。 4、被授权书的代理单位无权另行授权委托。	